

证券代码：002558

证券简称：巨人网络

公告编号：2026-临 021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4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人。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史玉柱先生、刘伟女士、屈发兵先生、孟玮先生4人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顾文贤先生、凌鸿先生、ZHOU DONGSHENG（周东生）先生3人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董事候选人分别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认为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及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非独立董事或独立董事的情形。

上述董事候选人当选后，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三分之一，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顾文贤先生、凌鸿先生、ZHOU DONGSHENG（周东生）先生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

书。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还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投票审议，股东会以累积投票制分别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超过六年。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

附件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史玉柱，男，196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1984年毕业于浙江大学数学系，1990年毕业于深圳大学软科学研究生班。史玉柱先生现任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史玉柱先生曾于2006年至2018年任上海征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于2006年至2014年、2017年至今任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于2014年至2018年任中国民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史玉柱先生曾赢得1994年度“中国十大改革风云人物”、2001年“CCTV中国经济年度人物”、2002年“中国优秀民营科技企业家”和“香港紫荆花杯杰出企业家”称号。

史玉柱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史玉柱先生持有上海巨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97.86%股权，上海巨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上海巨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上海巨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564,205,115股股份，持股比例为29.69%；上海巨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90.49%股权，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持有上海腾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1.64%有限合伙权益，同时，上海巨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直接及通过其控制的主体合计持有上海腾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8.36%有限合伙权益，上海腾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195,574,676股股份，持股比例为10.29%。除此之外，史玉柱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史玉柱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刘伟，女，1968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1990年毕业于南开大学，获汉语言文学、社会学双学位，2006年获中欧国际工商学院高级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刘伟女士现任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加入巨人网络前，刘伟女士曾先后担任上海黄金搭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健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伟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刘伟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刘伟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屈发兵，男，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新加坡永久居留权；1997年毕业于复旦大学管理学院。屈发兵先生现任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屈发兵先生曾于1997年至2000年先后担任光大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四部项目经理、高级经理、总经理助理等职务，于2001年至2007年担任青岛健特生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监事会主席，自2008年1月加入巨人网络后，担任上海巨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战略发展中心高级总监、总裁办公室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屈发兵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屈发兵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屈发兵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孟玮，男，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获得武汉大学管理学学士学位和华中科技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学硕士学位。现任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首席财务官。加入公司前，孟玮先生在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总经理及传媒互联网首席分析师，曾蝉联 2017 及 2018 年度《机构投资者》大中华区最佳分析师传媒行业第一名，以及《亚洲货币》中国（A/B 股）可选消费行业最佳分析师第一名。在此之前，孟玮先生亦在东方证券、京东商城等公司从事证券分析、战略研究等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孟玮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孟玮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孟玮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顾文贤，男，196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正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上海铁道医学院教师，上海水产大学教师，大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中国证监会第一、第二、第三届并购重组委员会委员。现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顾问。2012年11月，顾文贤先生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顾文贤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顾文贤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顾文贤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连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超过六年等情形，且兼任境内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未超过三家，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凌鸿，男，1960年出生，中国国籍，管理学博士，1984年至今在复旦大学工作。现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信息管理与商业智能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复旦大学智慧城市研究中心主任，高级管理人员发展中心学术主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教授会主席。历任管理学院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系主任、高级管理人员发展中心主任、上海复理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香港大学客座教授、中国信息经济学会（CIES）理事会常务理事、国际信息系统协会中国分会（CNAIS）理事。清华大学计算机应用工学学士，复旦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博士，美国麻省理工学院访问学者。曾任香港城市大学制造工程系助理研究员、香港城市大学信息系统系副研究员。2019年8月，凌鸿先生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凌鸿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凌鸿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凌鸿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连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超过六年等情形，且兼任境内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未超过三家，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ZHOU DONGSHENG (周东生)，男，1967年12月出生，加拿大国籍，中国永久居留权，不列颠哥伦比亚大学博士。1997年至2002年8月，历任香港城市大学助理教授、副教授；2002年至今，任中欧国际工商学院教授。2012年8月，ZHOU DONGSHENG (周东生) 先生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ZHOU DONGSHENG (周东生) 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ZHOU DONGSHENG (周东生) 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ZHOU DONGSHENG (周东生) 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连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超过六年等情形，且兼任境内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未超过三家，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